（上接B7版）

6.2.9长期应收款的核算方法

“长期应收款”用来核算包括融资租赁产生的应收款项、采用递延方式具有融资性质的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等产生的应收款项等，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也通过本科目核算。

本公司“长期应收款”主要是用来核算融资租赁产生的应收款项。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长期应收款（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6.2.10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政策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办公室装修费及办公软件等。摊销方法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6.2.11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具体编制时，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若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则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同时按照权益法调整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后进行合并。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6.2.12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1)利息收入

在相关的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按资金使用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

(2)手续费收入

在相关的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3）投资收益

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当期收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取得的价款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的和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4）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除主营业务活动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且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收入。

6.2.13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6.2.14信托报酬确认原则和方法

按照信托合同约定，在相关的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6.3或有事项的说明

公司的对外担保均为在重新登记前为厦门市一些市政项目提供的担保，2015年期初数为3,316万元，期末数为2,914万元。由于以上担保均由厦门市财政局提供反担保，因此，上述或有事项对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

6.4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母公司）

注：本部分披露表格中的金额数据除有特别标注单位外均以人民币万元为单位。

6.4.1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6.4.1.1信用风险资产分类情况表

信用风险资产五级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信用风险资产合计	不良合计	不良率%
期初数	102096	0	0	0	0	102096	0	0%
期末数	52,452	1200	70	0	0	53,722	0	0.13%

注：资产数按照计提减值准备前的数字反映；

不良资产合计=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6.4.1.2资产减值损失准备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0	377	0	0	377
一般准备	0	0	0	0	0
专项准备	0	377	0	0	377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0	0	0	0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0	0	0	0	0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0	0	0	0	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	0	0	0	0
坏账准备	0	7	0	0	7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0	0	0	0	0
合计	0	384	0	0	384

6.4.1.3自营投资情况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投资	合计
期初数	7,157	0	5,000	53,295	205,030	270,482
期末数	11,966	15,870	140	50,844	304,458	383,278

6.4.1.4前五名长期股权投资企业情况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主要经营活动	投资损益
1.厦门华夏国际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20%	火力发电、电力销售及其他与火电厂经营相关项目的开发和用。	4,154
2.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0

注：投资损益是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核算股权投资确认损益并计入披露年度利润表的金额。

6.4.1.5前五名自营贷款企业情况

企业名称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还款情况
安溪县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9.75%	贷款未到期
厦门华融实业有限公司	33.13%	贷款未到期
厦门华融集团有限公司	9.94%	贷款未到期
天力（辽宁）置业有限公司	8.77%	贷款未到期
福建省德玄贸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7.95%	贷款未到期

6.4.1.6表外业务

表外业务	期初数	期末数
担保业务	3,316	2,914
代理业务（委托业务）	3,308	3,308
其他	0	0
合计	6,624	6,222

注：代理业务主要反映因客观原因应规范而尚未完成规范的历史遗留委托业务，包括委托贷款和委托投资。

6.4.1.7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收入结构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3,458	56.46%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53,458	56.46%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0	0
利息收入	2,543	2.68%
其他业务收入	998	1.05%
投资收益	36,840	38.91%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9,467	10.00%
证券投资收益	9,211	9.73%
其他投资收益	18,162	19.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3	0.12%
营业外收入	739	0.78%
收入合计	94,691	100%

注：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其他业务收入、投资收益、营业外收入均为损益表中的一级科目，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营业外收入为未抵减掉相应支出的全年累计实现收入数。

6.4.2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6.4.2.1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3,210,654	2,543,126
单一	8,013,641	8,939,085
财产权	315,149	200,654
合计	11,539,444	11,682,865

6.4.2.1.1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情况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投资类	2,800,815	964,857
其中：证券投资	2,472,338	869,456
融资类	2,706,733	1,589,415
事务管理类	486,793	248,492
合计	5,994,341	2,802,764

6.4.2.1.2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情况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投资类	2,123,546	1,564,102
其中：证券投资	0	0
融资类	2,369,411	2,431,067
事务管理类	1,052,146	4,884,932
合计	5,545,103	8,880,101

6.4.2.2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情况

6.4.2.2.1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情况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125	5,396,023	18.85%
单一类	115	4,854,734	7.21%
财产管理类	12	141,434	6.90%

注：收益率是指信托项目清算后，给受益人赚取的实际收益水平。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1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1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2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2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n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n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1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2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n的实收信托）×100%

6.4.2.2.2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情况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投资类	84	2,461,421	0.60%	19.91%
其中：证券投资类	76	2,225,023	0.62%	21.2%
融资类	62	1,525,575	0.74%	7.30%
事务管理类	14	632,973	0.34%	6.62%

注：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1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1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2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2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n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n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1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2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n的实收信托）×100%

6.4.2.2.3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情况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投资类	17	840,140	0.20%	8.46%
其中：证券投资类	0	0	0	0%
融资类	32	1,176,000	0.26%	7.00%
事务管理类	43	3,756,081	0.21%	6.96%

6.4.2.3本年度新增的信托项目情况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集合类	169	8,585,843
单一类	84	5,940,277
财产管理类	15	100,000
新增合计	268	14,626,120
其中：主动管理型	167	5,464,583
被动管理型	101	9,161,537

6.4.2.4信托业务创新成果和特色业务情况

创新业务案例一

公益信托。我司与厦门农商银行、厦门市慈善总会共同发起设立“厦门信托-厦门农商-厦门市慈善总会”公益信托，首期募集金额100万元，信托资金用途为厦门市慈善总会的慈善公益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安老”、“扶孤”、“帮残”、“助学”、“济困”、“救灾”等救助项目，用于帮扶需社会救济的人员。该公益信托是本公司在公益信托领域的有益尝试，通过以“社团法人+信托公司+银行机构”共同发起的模式，解决了现阶段公益信托普遍存在的开具捐赠发票、公益事业管理部门审批和公益捐款公募资格的几大难题，对于推动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拓展公益信托这一新型业务形态具有积极意义。

创新业务案例二

信保合作信托。2015年我司增资达到对接险资门槛后的首单合作项目——厦门信托-创盈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一期）成功设立，首期信托资金规模人民币50000万元，该项目对接险资资金投资于信托合同约定的信托计划、资管计划等金融产品。此外，本公司还与多家保险公司进行了合作，截至12月31日，创盈系列项目存续规模为14.67亿元，与险资对接产品规模为30.67亿元。

创新业务案例三

基金化产品。我司司成功设立厦门信托-高特佳健康产业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和汇富新三板投资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其中高特佳健康产业基金专注于医疗健康领域的投资方向，通过并购、投资、退出安排参与医疗健康领域内具有高成长性的创业板及中小板拟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截至2015年12月31日，健康产业基金规模2842万元。新三板投资基金试水全新的新三板投资市场，依托成熟的券商资源，挖掘市场中优质企业，寻找具有较高成长性的中小企业，帮助客户拓宽投资渠道，通过股权增值获得收益。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两期新三板投资基金规模8000万元。

6.4.2.5本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及因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

公司严格按照信托法规要求，忠实履行信托合同的义务，至本年度止，没有因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

6.4.2.6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公司每年按照净利润的5%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截止2015年12月31日，信托赔偿准备金期末余额为15,677万元。本公司提取的信托赔偿准备金尚未使用过。

6.5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6.5.1关联交易的数量、交易总金额及交易的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方数量	关联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合计	12	230,602	市场公允价格、对关联方的贷款利率定价依据参照其他商业银行对其同类贷款利率水平，及与我司发放给其他具有同等资信条件非关联方的贷款利率；其他交易方式均按公允交易价格执行。

6.5.2关联交易方的基本情况

关系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持有本公司10%股权的股东	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吴小敏	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1699号建发国际大厦43楼	45亿元	主营涉及进出口贸易和物流、房地产开发与物业管理、旅游酒店等，2015年末总资产超过1200亿元。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厦门市两岸金融中心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黄昆明	厦门市湖里区滨水道619号130室	6亿元	土地储备、土地综合开发与运营、房地产开发经营、项目投资、酒店管理。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厦门金圆置业有限公司	黄昆明	厦门市思明区厦鼓路82号厦门金融中心大厦4层04、05、07单元	500万元	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运营。
本公司子公司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洪文瑾	厦门市思明区厦鼓路82号厦门金融中心大厦21层2102单元	2亿元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本公司持有其15%的股权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吴万善	深圳市福田中心区福华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塔楼31-33层	3亿元	从事证券基金投资管理业务和发起设立证券投资基金。
直接受本公司的原母公司控制	福建兆润房地产有限公司	龚武林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九龙大道以东漳州碧湖万达广场A2地块9幢2106号	2亿元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地产信息咨询；房屋装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批发、零售。
直接受本公司的原母公司控制	苏州兆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赵呈阁	苏州市高铁新城南天成路58号	5000万元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直接受本公司的原母公司控制	长沙兆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林屹	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三段360号建发汇金国际A栋2单4号房	5000万元	房地产开发、经营。
本公司投资企业的独资控股公司	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俞文宏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1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A201室	2亿元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以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间接受本公司的原母公司控制	厦门兆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许伊旋	厦门市湖里区禾山街道办杨湖东路705号之一255室	5亿元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及管理、工程项目代建、装修、装饰工程施工等。
与本公司同属同一母公司	厦门市担保有限公司	洪文瑾	厦门市思明区厦鼓路82号厦门国际金融中心22层	51570万元	主营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等担保业务和其它法律、法规许可的融资性担保业务，兼营范围为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以及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和以自有资金进行的投资。
与本公司同属同一母公司	金圆资本管理（厦门）有限公司	郑木清	厦门市思明区厦鼓路82号厦门金融中心大厦45层4501-4503单元	1亿元	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其他企业管理服务。

6.5.3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6.5.3.1固有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固有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贷款	0	0	0	0
投资	14,800	17,900	1,800	30,900
租赁	0	1,214	971	243
担保	0	0	0	0
应收账款	0	0	0	0
其他	111	26		137
合计	14,911	19,140	2,771	31,280

6.5.3.2信托与关联方交易

信托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贷款	4,500	155,000	4,500	155,000
投资	11,907	44,584	12,169	44,322
租赁	0	0	0	0
担保	0	0	0	0
应收账款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16,407	199,584	16,669	199,322

6.5.3.3固信交易、信信交易

6.5.3.3.1固有与信托财产交易情况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39,227	134,708	73,577	100,358

6.5.3.3.2信托项目之间交易情况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0	151,735	142,512	9,223

6.5.4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情况以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无此情况。

6.6会计制度的披露

本公司固有业务及信托业务均执行国家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补充规定。

7 财务情况说明书

7.1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8,6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0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38,629
加：本年净利润	55,724
可供分配利润	94,353
减：提取一般准备金	735
提取盈余公积	5,572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2,786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629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6,631
减：应付股利	0
年末未分配利润	46,631

7.2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资本利润率	14.92%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0.34%
人均净利润	304.5万元

注：资本利润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100%

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是指评级年度内年初及各季末所有者权益余额的移动算术平均数

公式为A（平均）=（A0/2+A1+A2+A3+A4/2）/4。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1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1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2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2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n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n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1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2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n的实收信托)×100%

人均净利润=净利润/年平均人数

年平均人数=∑每月末人数/12

7.3公司净资本管理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净资本各项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要求，各监管指标具体情况如下：

①净资本=31.64亿元≥2亿元

②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316390.87/ 138625.19= 228.23%≥100%

③净资本/净资产=316390.87/398131.65=79.47%≥40%

7.4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本报告期内无其他重大影响事项。

8特别事项揭示

8.1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8.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2015年2月，控股股东厦门市金财投资有限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将股东监事黄昆明变更为吴炳，获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

8.3变更营业场所事项

无

8.4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1、重大未决诉讼事项：（1）厦信稳利1207单一资金信托大鹏佳兆业项目。因借款人实际控制人出现风险情况，我司根据委托人招商证券的指令，以贷款人的名义向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并已于2015年1月16日向福建省高院提起诉讼，现已开庭，待法院判决。（2）厦信汇金1307号聚亿实业固定资产收益权信托项目。因委托人聚亿实业拒付到期的信托收入，构成严重违约，导致我司获取收益的信托合同目的无法实现，我司于2015年6月25日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该案已于2016年1月12日开庭审理，现等仲裁委裁决。（3）厦门尚威电子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因借款人厦门尚威电子有限公司及保证人福建省华兴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陈德光、谢雅玲未履行合同义务，我司对其提起仲裁，并已胜诉。现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4）英大3号新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该信托计划第28期劣后委托人张幼捷起诉我司，要求退还信托报酬、优先委托人信托利益、保管费等费用合计763965.04元。该案已于2015年12月16日开庭审理，现待法院判决。

2、以前年度发生，于本报告年度终结的诉讼事项：无。

3、本报告年度发生、于本报告年度终结的诉讼事项：无。

8.5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提及事项的说明

无

8.6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未有受到处罚的情况。

8.7银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提出整改意见及其整改情况

本年度厦门银监局向公司下发监管意见厦银监办发[2015]79号《中国银监会厦门监管局办公室关于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两个加强、两个遏制”的现场检查意见书》、厦银监办发[2015]186号《关于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资管和同业业务暨“两个加强、两个遏制”专项检查“回头看”的现场检查意见书》及交叉检查谈话等。公司逐一对照检查意见，认真落实和整改，并将有关整改计划和进展情况书面报告厦门银监局。主要整改措施包括：1、召集相关部门对现有相关制度进一步梳理、修改和补充。2、强调尽职调查的质量，特别是根据现场检查指出的问题，加强对信托项目合规手续、资金使用人资信等情况的全面调查分析。3、加强贷后跟踪管理，特别是跟踪信托资金流向；加强对资金使用人、担保物风险预警信息的排查，及时发现问题。4、在整改具体业务问题的同时，进一步完善制度流程，由风险管理部、法务合规部等出台了相关完善的制度。加大对员工的宣传培训力度，提高经办人员的合规意识与风险意识。5、进一步完善公司的风险管控体系，确保各项风险管控措施及时、有效的得到落实。6、着力提升自主管理能力，提高市场竞争力，规范与相关合作机构的合作内容，建立可持续发展的客户资源。

8.8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版面

2015年1月5日，在《厦门日报》A11版发布《关于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的公告》。

8.9银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无

注：本报告如无特殊说明，金额单位均为“万元”。

中银证券保本1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4月3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证券保本1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保本1号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6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4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中银证券保本1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银证券保本1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6]623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6年4月6日至2016年4月26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6年4月28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30,989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952,975,233.25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909,940.25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4,952,975,233.25
	利息结转的份额	909,940.25
	合计	4,953,885,173.5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270,683.94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5%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6年4月29日

注：1、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2、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有关法定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前往销售机构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服热线：021-61195566 / 400-620-8888（免长途通话费）选择6公募基金业务或登陆公司基金网站（www.bocifunds.com）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后不超过3个月内开始办理，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中规定。在确定开放申购、赎回时间后，由基金管理人在开放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和基金管理人的公司网站上公告。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保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保本基金在极端情况下仍然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投资者在当期保本周期内申购或转换入，或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保本周期到期日前（不包括该日）赎回或转换出的基金份额不适用保本条款，保本条款详见本基金法律文件。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4月30日

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周报表

截止时间：2016 年 4 月 29 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规模	设立时间	管理人	托管人	未经审计单位拟分配收益
1	500038	融通通乾封闭	1,835,696,947.6500	0.9178	20亿元	2001.8.29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2	184728	基金鸿阳	2,069,631,128.81	1.0348	20亿元	2001.12.10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3	500056	易方达科瑞封闭	2,610,319,103.70	0.8701	30亿元	2002.3.1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4	184721	嘉实丰和价值封闭	3,082,912,180.44	1.0276	30亿元	2002.3.22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5	184722	长城久嘉封闭	1,978,748,306.53	0.9894	20亿元	2002.7.5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6	500058	银河银丰封闭	3,333,545,433.78	1.1110	30亿元	2002.8.15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7	505888	嘉实元和	10,693,591,678.40	1.0694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证券代码：000888　　证券简称：峨眉山A　　公告编号：2016-24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于2016年5月6日下午14：30在峨眉山市峨眉山大酒店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经公司第五届第六十四次董事会、第五届第五十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4、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6年5月6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5日15:00至2016年5月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表决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6年4月2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峨眉山市峨眉山大酒店。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审议事项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具有合法性和完备性。

2、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在2016年4月2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和传真登记；

2、登记时间：2016年5月5日（上午8：30—12：00，下午14：00—18：00）；

3、登记地点：四川省峨眉山市名山南路41号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但是出席会议时应当持上述文件或证件的原件，以备查实。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华仙、刘海波

联系电话：0833-5544568

传　　真：0833-5526666

2、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3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888

2、投票简称：峨眉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5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二选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峨眉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